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勤信专字【2026】第 1764 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鉴证报告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1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关于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勤信专字【2026】第 1764 号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旺科技”）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凯旺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凯旺科技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凯旺科技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

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询问、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凯旺科技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凯旺科技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旺科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凯旺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请文件一起上报。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旺科技”）将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3号文）注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96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9,79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463,763.5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0,331,436.42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53,945,261.89元（其中发行费用53,945,261.89元，税款3,236,715.71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另有保荐费1,886,792.45元为提前支付，税款113,207.55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余额595,849,938.11元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1〕65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百花路支行	76140078801800002141	60,000,000.00	-	已销户
中信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	8111101011501385875	169,030,600.00	-	已销户
招商银行郑州农业路支行	755919422210205	69,945,600.00	-	已销户
平安银行深圳创业路支行	15566778899957	200,000,000.00	8,242,411.63	/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422210907	96,873,738.11	404,953.34	/
合计	/	595,849,938.11	8,647,364.97	/

注1：账户“76140078801800002141”于2023年12月21日完成销户；账户“8111101011501385875”

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完成销户；账户“755919422210205”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完成销户。

注 2：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1,551.85 万元，系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尚未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6,994.56 万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投入募集资金 1,945.0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做出的决策，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此次变更项目的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8.7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5,334.28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募集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差异内容及原因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先期投入募投

项目66,107,084.40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185,954.52 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

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69,293,038.92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勤信专字【2022】第 0078 号《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五）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或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超募资金 8,261.32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 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261.32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261.32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使用 8,261.32 万元超募资金转入普通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超募资金 8,261.32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2025 年 12 月 3 日分别使用超募资金 3,500.00 万元、4,761.32 万元，合计 8,261.32 万元转入普通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24,783.96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已按期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期末暂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

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对于该部分资金无法单独对其核算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节省利息费用，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对于该部分资金无法单独对其核算效益。

3.购买股权投资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收购滁州市立鸿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东莞市立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完成后，两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与公司现有业务实现资源共享与协同整合，其经营成果无法单独剥离核算，无法单独核算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1.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主要为新增设备投入，因公司生产环节较多，投资项目新增设备与公司前期投入设备相互配套，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完整披露募投项目相关信息，公司以募集资金购置的生产设备净额占母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净额的比例为权重，结合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对本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进行了测算。经测算，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系市场订单不足，项目营业收入贡献未达预期。同时，受铜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行业竞争态势加剧、公司整体研发投入及新业务培育投入增加、资产减值计提等多重因素影响，该项目相关业务的净利润未达预期。

2.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设备购置和安装，包括购置精密磨床、多托盘柔性线、CNC 精密自动车床、高精度慢走丝等设备及配套的污水处理系统，生产的各类五金零件、工装治具和模具除直接对外销售外，还为公司内部生产部门提供各类立式注塑模具、卧式注塑模具、工装夹具等，打通了公司精密五金零件的全工艺流程，故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完整披露募投项目相关信息，公司以募集资金购置的生产设备净额占母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净额的比例为权重，结合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对本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进行了测算。经测算，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系下游客户订单量

不足，产能利用率不及预期，规模效应未充分显现，同时，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不达预期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2022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3,876.00万元分别对滁州市立鸿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东莞市立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本次投资拟以购买老股的方式进行。

五、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节余864.74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49%；上述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的原因是尚有部分项目款项未发生或尚未支付，后续本公司将按承诺投资金额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相关投资项目。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

编制单位：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033.1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946.3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946.33	
						2026 年 1-6 月			0.41	
						2025 年度			8,261.32	
						2024 年度			11,48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49.50			2023 年度			11,223.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0%			2022 年度			27,973.9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 产能扩展项目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 能扩展项目	16,903.06	16,903.06	17,005.16	16,903.06	16,903.06	17,005.16	102.1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94.56	1,945.06	1,945.06	6,994.56	1,945.06	1,945.06	-	不适用
3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 术升级改造项目	-	5,049.50	5,334.28	-	5,049.50	5,334.28	284.78	2024 年 10 月 31 日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1.87	6,000.00	6,000.00	6,001.87	1.87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897.62	29,897.62	30,286.37	29,897.62	29,897.62	30,286.37	388.75	/
超募资金投向										
1	尚未指定用途	/	28,135.52	-	-	28,135.52	-	-	-	不适用
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	24,783.96	24,783.96	-	24,783.96	24,783.96	-	不适用
3	超募资金购买股权投资	超募资金购买股权投资	-	3,876.00	3,876.00	-	3,876.00	3,876.00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8,135.52	28,659.96	28,659.96	28,135.52	28,659.96	28,659.96	-	/
合计			58,033.14	58,557.58	58,946.33	58,033.14	58,557.58	58,946.33	388.75	/

[注 1]: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形成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注 2]: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形成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注 3]:补充流动资金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

编制单位：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1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	不适用 [注 1]	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44,880.00 万元，利润总额 4,364.00 万元	-861.31	-765.38	-794.82	-328.31	-2,314.12	否[注 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注 2]	项目建成后，预计正常年实现营业收入 15,0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2,373.00 万元，内部收益率为 34.6%	不适用	不适用	-1,057.31	-487.88	-1,545.19	否[注 2]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购买股权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主要为新增设备投入，因公司生产环节较多，投资项目新增设备与公司前期投入设备相互配套，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同时受限于设备间的配套关系及生产流程的整体性，投资项目的累计产能利用率目前也无法进行有效测算。为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完整披露募投项目相关信息，公司以募集资金购置的生产设备净额占母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净额的比例为权重，结合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对本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进行了测算。经测算，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系市场订单不足，项目营业收入贡献未达预期。同时，受铜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行业竞争态势加剧、公司整体研发投入及新业务培育投入增加、资产减值计提等多重因素影响，该项目相关业务的净利润未达预期。

[注 2]：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设备购置和安装，包括购置精密磨床、多托盘柔性线、CNC 精密自动车床、高精度慢走丝等设备及其配套的污水处理系统，生产的各类五金零件、工装治具和模具除直接对外销售外，还为公司内部生产部门提供各类立式注塑模具、卧式注塑模具、工装夹具等，打通了公司精密五金零件的全工艺流程，故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亦无法测算累计产能利用率。为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完整披露募投项目相关信息，公司以募集资金购置的生产设备净额占母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净额的比例为权重，结合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对本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进行了测算。经测算，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系下游客户订单量不足，产能利用率不及预期，规模效应未充分显现，同时，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不达预期所致。